

证券代码:601226 证券简称:广州港 公告编号:2018-070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2月14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交公司全体董事。

(三)会议时间:2018年12月20日12:00
 (四)会议召开方式:通讯表决方式
 (五)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名。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全部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广州南沙联合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拟签署土地出让合同的议案》
 董事会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南沙联合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与广州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委员会《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受让土地面积为1,229,274.67平方米,受让价格为96.720,000元(不含契税和印花税费等),土地用途为港口码头用地。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600121 证券简称:郑州煤电 公告编号:临2018-032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2月21日,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郑煤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质押登记手续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质押情况
 2018年12月20日,郑煤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95,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37.37%)质押给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质押期限为2018年12月20日质押登记日起至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解除质押止为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郑煤集团共持有公司648,069,213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3.83%,其中累计质押股份285,00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43.98%,占公司总股本的28.07%。
 二、质押说明
 1.质押目的:融资补充流动资金。
 2.资金偿还安排:使用自有资金和后续外部融资还款。
 3.质押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本次质押没有设立风险警戒线及平仓线,无平仓风险。
 特此公告。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600393 证券简称:粤泰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125号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签订《金融综合服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乙方”)本次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资产”、“甲方”)签署的《金融综合服务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是公司为了化解公司债务风险,维持公司正常经营并实现持续健康发展,同时也为了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改善财务状况,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公司与长城资产已于2018年11月18日签署了《综合服务协议》,本次签署的《金融综合服务协议》将进一步明确双方的具体合作安排。本协议签署后,长城资产将利用自身的综合金融服务优势为公司提供一揽子综合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债务重组、经营管理重组等综合服务,上述具体服务内容双方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监管机构要求上市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前提下进一步协商确定,本协议并未具体约定,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本次签署的《金融综合服务协议》约定,长城资产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期限为5年,每年公司向长城资产支付人民币600万元的咨询服务,合计人民币5000万元。
 三、《金融综合服务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协议的基本情况
 公司为了化解公司债务违约风险,维持公司正常经营并实现持续健康发展,同时也为了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改善财务状况,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经2018年12月2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18年12月21日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金融综合服务协议》,进一步明确了双方的具体合作安排。本协议签署后,长城资产将利用自身的综合金融服务优势为公司提供一揽子综合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债务重组、经营管理重组等综合服务,上述具体服务内容双方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监管机构要求上市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前提下进一步协商确定,本协议并未具体约定,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1. 甲方为乙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管理、银行、证券、保险、信托、租赁、投资等在内的“一站式、全方位”综合金融服务。为乙方提供金融管理服务,乙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协议签署后,按照协议安排,公司董事会将向股东大会提案将两名长城资产指定人士作为公司的董事候选人,同时公司将在本协议签署后尽快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选举长城资产指定董事候选人当选为公司董事事项。如长城资产指定的两名董事候选人当选为公司董事,则长城资产将成为公司的关联方。
 2. 乙方为甲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管理、银行、证券、保险、信托、租赁、投资等在内的“一站式、全方位”综合金融服务。为甲方提供金融管理服务,甲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协议签署后,按照协议安排,公司董事会将向股东大会提案将两名长城资产指定人士作为公司的董事候选人,同时公司将在本协议签署后尽快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选举长城资产指定董事候选人当选为公司董事事项。如长城资产指定的两名董事候选人当选为公司董事,则长城资产将成为公司的关联方。
 三、综合服务协议向协议的主要内容
 1. 甲方: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
 乙方: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服务内容
 为帮助乙方化解债务违约风险,甲方利用自身的综合金融服务优势为乙方提供一揽子综合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债务重组、经营管理重组等综合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双方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监管机构要求上市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前提下进一步协商确定,本协议并未具体约定,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2018-121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一)、(二)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以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3.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21日14:45;
 2. 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广东大道西1号1幢水电广场A-1商务中心
 3.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谢登辉先生;
 4. 会议记录人:董事李海鹏先生;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35,564,18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6.2287%。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35,547,08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6.2273%;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方式的股份数99,9961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17,1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014%;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9,000,399股。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北京中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会议并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一)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新疆润通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1. 总的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份同意435,564,1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回避0股。
 (二)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新疆润通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1. 总的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份同意435,564,1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回避0股。

对中国上市公司的影响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四大国有金融资产管理公司之一,具有强大的资金实力和丰富的不良资产处置经验和手段,有利于缓解公司的债务危机;同时其拥有专业的不良资产管理团队,能为公司合理的处置资产提供优质的服务。本协议的签署,符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的需要,公司通过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合作,能作为公司债务重组风险,维持公司正常经营并实现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效的专业指导及资金支持。
 三、《金融综合服务协议》主要内容
 1. 甲方为乙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管理、银行、证券、保险、信托、租赁、投资等在内的“一站式、全方位”综合金融服务。为乙方提供金融管理服务,乙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协议签署后,按照协议安排,公司董事会将向股东大会提案将两名长城资产指定人士作为公司的董事候选人,同时公司将在本协议签署后尽快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选举长城资产指定董事候选人当选为公司董事事项。如长城资产指定的两名董事候选人当选为公司董事,则长城资产将成为公司的关联方。
 2. 乙方为甲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管理、银行、证券、保险、信托、租赁、投资等在内的“一站式、全方位”综合金融服务。为甲方提供金融管理服务,甲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协议签署后,按照协议安排,公司董事会将向股东大会提案将两名长城资产指定人士作为公司的董事候选人,同时公司将在本协议签署后尽快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选举长城资产指定董事候选人当选为公司董事事项。如长城资产指定的两名董事候选人当选为公司董事,则长城资产将成为公司的关联方。
 三、综合服务协议向协议的主要内容
 1. 甲方: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
 乙方: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服务内容
 为帮助乙方化解债务违约风险,甲方利用自身的综合金融服务优势为乙方提供一揽子综合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债务重组、经营管理重组等综合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双方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监管机构要求上市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前提下进一步协商确定,本协议并未具体约定,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证券简称:粤电力A、粤电力B 公告编号:2018-59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子公司收到2018年促进经济发展专项资金(支持省属企业改革发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广东省国资委”)《关于开展2018年促进经济发展专项资金(支持省属企业改革发展)支出项目申报的通知》(粤国资函〔2018〕1063号),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属下阳江海上风电项目、湛江外罗海上风电项目拟按照申报程序进行了项目申报,经过竞争性评审后入围了2018年度促进经济发展专项资金(支持省属企业改革发展)的分配范围。根据广东省国资委《关于下达2018年度促进经济发展专项资金(支持省属企业改革发展)分配项目计划的通知》(粤国资函〔2018〕1493号),阳江海上风电项目计划安排专项资金10,000万元,湛江外罗海上风电项目计划安排专项资金8,000万元,资金支持方式为项目资本金,由广东省国资委下达至负责单位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电集团”)后,再由粤电集团以项目资本金方式投入项目公司。
 粤电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阳江海上风电项目投资建设主体为广东粤电阳江海上风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江海上风电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广泽股份 公告编号:2018-107
上海广泽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会议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经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反对或弃权议案情况。
 ●本次会议决议内容及实施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广泽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关联借款还款期限的议案》,鉴于该借款已到期,为了继续支持公司发展,增加公司现金流,充分保障关联借款到期还款,经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将该借款到期还款期限予以延期,并授权管理层与债权人协商还款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关联借款还款期限的议案》,在审议事项中,关联董事陈文友、沈茂芳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2018年6月17日,公司签署了《关于延长关联借款还款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向华联股份申请借款10,000万元,期限自2018年12月21日起至2019年12月21日止,利率为5.00%,逾期罚息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40%。
 2018年11月,公司签署了《关于延长关联借款还款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1),向华联股份归还了关联借款1,000万元,剩余9,000万元关联借款本金未还,双方就上述借款签署了《借款展期协议》,还款期限为2018年12月21日。
 六、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名称:山东华联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潍坊市昌乐县
 法定代表人:王洪涛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文友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关系说明:陈文友先生为华联股份董事,因此华联股份为公司关联方,沈茂芳先生为本次关联借款事项的关联方。
 (二)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为:延长关联借款还款期限,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1. 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
 2. 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
 3. 借款利率: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3-5年期)利率的上浮40%。
 4. 担保情况: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3-5年期)利率的上浮40%。
 5. 借款用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得用于证券投资、期货、股票、理财产品及高风险投资,其等用途由本议案的表决,具体授权事项由本议案授权。
 6. 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
 7. 借款利率: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3-5年期)利率的上浮40%。
 8. 担保情况: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3-5年期)利率的上浮40%。
 9. 交易目的:缓解上市公司资金压力,提升市场竞争力。
 10.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2018-121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一)、(二)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以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3.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21日14:45;
 2. 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广东大道西1号1幢水电广场A-1商务中心
 3.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谢登辉先生;
 4. 会议记录人:董事李海鹏先生;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35,564,18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6.2287%。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35,547,08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6.2273%;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方式的股份数99,9961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17,1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014%;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9,000,399股。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北京中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会议并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一)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新疆润通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1. 总的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份同意435,564,1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回避0股。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广泽股份 公告编号:2018-108
上海广泽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会议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经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反对或弃权议案情况。
 ●本次会议决议内容及实施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广泽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关联借款还款期限的议案》,鉴于该借款已到期,为了继续支持公司发展,增加公司现金流,充分保障关联借款到期还款,经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将该借款到期还款期限予以延期,并授权管理层与债权人协商还款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关联借款还款期限的议案》,在审议事项中,关联董事陈文友、沈茂芳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2018年6月17日,公司签署了《关于延长关联借款还款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向华联股份申请借款10,000万元,期限自2018年12月21日起至2019年12月21日止,利率为5.00%,逾期罚息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40%。
 2018年11月,公司签署了《关于延长关联借款还款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1),向华联股份归还了关联借款1,000万元,剩余9,000万元关联借款本金未还,双方就上述借款签署了《借款展期协议》,还款期限为2018年12月21日。
 六、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名称:山东华联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潍坊市昌乐县
 法定代表人:王洪涛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文友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关系说明:陈文友先生为华联股份董事,因此华联股份为公司关联方,沈茂芳先生为本次关联借款事项的关联方。
 (二)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为:延长关联借款还款期限,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1. 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
 2. 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
 3. 借款利率: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3-5年期)利率的上浮40%。
 4. 担保情况: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3-5年期)利率的上浮40%。
 5. 借款用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得用于证券投资、期货、股票、理财产品及高风险投资,其等用途由本议案的表决,具体授权事项由本议案授权。
 6. 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
 7. 借款利率: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3-5年期)利率的上浮40%。
 8. 担保情况: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3-5年期)利率的上浮40%。
 9. 交易目的:缓解上市公司资金压力,提升市场竞争力。
 10.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612 证券简称:焦作万方 公告编号:2018-084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8年12月1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83),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现将有关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事宜,提醒公司于2018年12月22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大会名称: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大会召开时间:2018年12月22日(星期四)下午2:30分。
 (四)大会召开地点: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审议事项:1.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新疆润通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二、会议登记事项
 (一)会议登记时间:2018年12月22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4:00。
 (二)会议登记地点:河南省焦作市马村区王铁镇新嘉路御本公司办公楼二楼综合办公室。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海鹏先生。
 (四)会议记录人:董事李海鹏先生。
 (五)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六)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35,564,18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6.2287%。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35,547,08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6.2273%;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方式的股份数99,9961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17,1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014%;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9,000,399股。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北京中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会议并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一)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新疆润通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1. 总的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份同意435,564,1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回避0股。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广泽股份 公告编号:2018-111
上海广泽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会议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经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反对或弃权议案情况。
 ●本次会议决议内容及实施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广泽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关联借款还款期限的议案》,鉴于该借款已到期,为了继续支持公司发展,增加公司现金流,充分保障关联借款到期还款,经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将该借款到期还款期限予以延期,并授权管理层与债权人协商还款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关联借款还款期限的议案》,在审议事项中,关联董事陈文友、沈茂芳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2018年6月17日,公司签署了《关于延长关联借款还款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向华联股份申请借款10,000万元,期限自2018年12月21日起至2019年12月21日止,利率为5.00%,逾期罚息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40%。
 2018年11月,公司签署了《关于延长关联借款还款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1),向华联股份归还了关联借款1,000万元,剩余9,000万元关联借款本金未还,双方就上述借款签署了《借款展期协议》,还款期限为2018年12月21日。
 六、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名称:山东华联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潍坊市昌乐县
 法定代表人:王洪涛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文友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关系说明:陈文友先生为华联股份董事,因此华联股份为公司关联方,沈茂芳先生为本次关联借款事项的关联方。
 (二)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为:延长关联借款还款期限,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1. 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
 2. 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
 3. 借款利率: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3-5年期)利率的上浮40%。
 4. 担保情况: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3-5年期)利率的上浮40%。
 5. 借款用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得用于证券投资、期货、股票、理财产品及高风险投资,其等用途由本议案的表决,具体授权事项由本议案授权。
 6. 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
 7. 借款利率: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3-5年期)利率的上浮40%。
 8. 担保情况: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3-5年期)利率的上浮40%。
 9. 交易目的:缓解上市公司资金压力,提升市场竞争力。
 10.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612 证券简称:焦作万方 公告编号:2018-084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8年12月1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83),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现将有关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事宜,提醒公司于2018年12月22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大会名称: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大会召开时间:2018年12月22日(星期四)下午2:30分。
 (四)大会召开地点: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审议事项:1.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新疆润通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二、会议登记事项
 (一)会议登记时间:2018年12月22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4:00。
 (二)会议登记地点:河南省焦作市马村区王铁镇新嘉路御本公司办公楼二楼综合办公室。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海鹏先生。
 (四)会议记录人:董事李海鹏先生。
 (五)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六)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35,564,18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6.2287%。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35,547,08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6.2273%;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方式的股份数99,9961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17,1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014%;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9,000,399股。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北京中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会议并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一)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新疆润通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1. 总的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份同意435,564,1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回避0股。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广泽股份 公告编号:2018-112
上海广泽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并购基金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会议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经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反对或弃权议案情况。
 ●本次会议决议内容及实施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广泽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并购基金份额的议案》,鉴于该基金份额已到期,为了继续支持公司发展,增加公司现金流,充分保障关联借款到期还款,经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将该基金份额转让期限予以延期,并授权管理层与债权人协商还款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并购基金份额的议案》,在审议事项中,关联董事陈文友、沈茂芳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2018年6月17日,公司签署了《关于延长关联借款还款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向华联股份申请借款10,000万元,期限自2018年12月21日起至2019年12月21日止,利率为5.00%,逾期罚息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40%。
 2018年11月,公司签署了《关于延长关联借款还款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1),向华联股份归还了关联借款1,000万元,剩余9,000万元关联借款本金未还,双方就上述借款签署了《借款展期协议》,还款期限为2018年12月21日。
 六、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名称:山东华联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潍坊市昌乐县
 法定代表人:王洪涛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文友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关系说明:陈文友先生为华联股份董事,因此华联股份为公司关联方,沈茂芳先生为本次关联借款事项的关联方。
 (二)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为:延长关联借款还款期限,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1. 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
 2. 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
 3. 借款利率: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3-5年期)利率的上浮40%。
 4. 担保情况: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3-5年期)利率的上浮40%。
 5. 借款用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得用于证券投资、期货、股票、理财产品及高风险投资,其等用途由本议案的表决,具体授权事项由本议案授权。
 6. 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
 7. 借款利率: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3-5年期)利率的上浮40%。
 8. 担保情况: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3-5年期)利率的上浮40%。
 9. 交易目的:缓解上市公司资金压力,提升市场竞争力。
 10.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广泽股份 公告编号:2018-112
上海广泽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并购基金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会议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经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反对或弃权议案情况。
 ●本次会议决议内容及实施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广泽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并购基金份额的议案》,鉴于该基金份额已到期,为了继续支持公司发展,增加公司现金流,充分保障关联借款到期还款,经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将该基金份额转让期限予以延期,并授权管理层与债权人协商还款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并购基金份额的议案》,在审议事项中,关联董事陈文友、沈茂芳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2018年6月17日,公司签署了《关于延长关联借款还款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向华联股份申请借款10,000万元,期限自2018年12月21日起至2019年12月21日止,利率为5.00%,逾期罚息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40%。
 2018年11月,公司签署了《关于延长关联借款还款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1),向华联股份归还了关联借款1,000万元,剩余9,000万元关联借款本金未还,双方就上述借款签署了《借款展期协议》,还款期限为2018年12月21日。
 六、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名称:山东华联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潍坊市昌乐县
 法定代表人:王洪涛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文友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关系说明:陈文友先生为华联股份董事,因此华联股份为公司关联方,沈茂芳先生为本次关联借款事项的关联方。
 (二)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为:延长关联借款还款期限,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1. 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
 2. 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
 3. 借款利率: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3-5年期)利率的上浮40%。
 4. 担保情况: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3-5年期)利率的上浮40%。
 5. 借款用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得用于证券投资、期货、股票、理财产品及高风险投资,其等用途由本议案的表决,具体授权事项由本议案授权。
 6. 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
 7. 借款利率: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3-5年期)利率的上浮40%。
 8. 担保情况: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3-5年期)利率的上浮40%。
 9. 交易目的:缓解上市公司资金压力,提升市场竞争力。
 10.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表决类型
1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新疆润通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延长关联借款还款期限的议案》	√

上述议案经2018年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2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

三、特别提示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新疆润通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延长关联借款还款期限的议案》。
 (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35,564,18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6.2287%。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35,547,08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6.2273%;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方式的股份数99,9961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17,1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014%;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9,000,399股。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北京中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会议并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四、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一)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新疆润通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1. 总的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份同意435,564,1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回避0股。